附件

|  |
| --- |
| 应急管理局重大地震应急响应任务清单 |
| 序号 | 主要任务 | 主要内容 | 责任单位 | 时间要求 |
| 1 | 初报、正式报告 | 地震基本信息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联系地震局相关处室 | 分别为地震自动速报、正式速报完成后5分钟左右。 |
| 2 | 灾情研判分析 | 1.地震灾害快速评估初报、专报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联系地震局相关处室、救灾处 | 分别为地震正式速报完成后30分钟、1小时左右。 |
| 2.震后趋势研判意见、续报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联系地震局相关处室 | 分别为地震正式速报完成后1小时、2小时左右。 |
| 3.调度地方地震管理部门了解灾情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联系地震局相关处室 | 即时 |
| 4.联系地方应急管理部门、消防队伍了解灾情 | 应急指挥中心 | 即时 |
| 5.派出前突小组赴震中侦察灾情 | 应急指挥中心联系市消防救援支队 | 即时 |
| 6.联系灾害信息员，初核灾情信息 | 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处 | 即时 |
| 7.综合分析研判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 | 即时 |
| 3 | 应急响应建议 | 提出应急响应级别建议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、应急指挥中心 | 20分钟 |
| 4 | 向上级部门报告 | 1.速报震情、灾情、初步研判等值班信息 | 应急指挥中心 | 20分钟 |
| 2.起草向上级部门的报告，包括震情、灾情、力量出动、工作措施及响应建议等相关内容，研究提出市领导同志赴现场建议方案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、应急指挥中心、办公室 | 20分钟 |
| 5 | 先期工作组人员名单 | 研究提出先期工作组人员组成建议名单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、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 | 20分钟 |
| 6 | 现场指挥部组建方案 | 提出现场指挥部建立建议方案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、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 | 适时 |
| 7 | 救援力量投入方案 | 1.提出市级层面总体应急力量投入建议方案 | 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、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 | 适时 |
| 2.根据《连云港市地震应急预案》，拟定消防救援队伍调动、投送、转运和保障方案 | 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联系市消防救援支队 | 适时 |
| 3.根据《连云港市地震应急预案》，拟定市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伍调动、投送、转运和保障方案 | 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、防汛防旱处(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) | 适时 |
| 4.根据《连云港市地震应急预案》，拟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调动、投送、转运和保障方案 | 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 | 适时 |
| 5.根据总体方案，衔接军队、武警部队力量投入抗震救灾 | 应急指挥中心、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 | 适时 |
| 6.根据总体方案，掌握社会救援力量情况，视情动员参与抗震救灾 | 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 | 适时 |
| 8 | 通信保障方案 | 1.拟定通信保障建议方案 | 规划科技和信息统计处、消防救援支队相关处室 | 即时 |
| 2.联系相关部门和军队等协调通信资源 | 规划科技和信息统计处 | 即时 |
| 9 | 救灾资金、物资支持方案 | 拟定救灾资金预拨、物资调拨支持的建议方案 | 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处、办公室 | 即时 |
| 10 | 发布救灾捐赠公告 | 发布抗震救灾捐赠公告 | 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处配合相关部门 | 适时 |
| 11 | 新闻方案 | 在市委、市政府及其新闻宣传部门的统一领导下，协调新闻通讯稿起草，配合召开新闻发布会，做好记者现场服务管理、舆情监测和引导工作 | 新闻宣传教育处 | 1小时 |
| 12 | 辅助指挥决策“一张图” | 快速显示震情及震中周边基本情况等信息，持续显示灾情、救援力量调派、集结和部署情况等 | 应急指挥中心、规划科技和信息统计处 | 即时 |
| 13 | 现场信息采集 | 1.与地方政府、应急管理部门保持联系 | 应急指挥中心 | 持续行动 |
| 2.持续跟踪灾情，保持与灾害信息员联系 | 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处 | 持续行动 |
| 3.地震现场视频信息 | 应急指挥中心、市消防救援支队 | 持续行动 |
| 4.现场指挥部音视频信息 | 规划科技和信息统计处、消防救援支队相关处室 | 适时 |